

# 咸宁市水政监察支队 2020 年部门决算说明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 (三)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 部门决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二) 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三) 机关运行执行情况说明

(四)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说明

(五)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六)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七) 2020 年度预算绩效执行情况说明

(八) 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表有关情况说明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有关情况说明

(十) 扶贫资金安排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 市水政监察支队主要职责

1、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等水法规；

- 2、负责辖区内河道采砂监督管理工作，依法严厉打击非法采砂。
- 3、保护水资源、水域、水工程、水土保持生态环境、防汛抗旱和水文监测等有关设施；
- 4、对水事活动进行监督检查，维护正常的水事秩序。对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违反水法规的行为实施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其他行政措施；
- 5、配合和协助公安和司法部门查处水事治安和刑事案件；
- 6、对下级水政监察队伍进行指导和监督；
- 7、征收行政事业性规费等有关事宜。

## （二）机构设置

市水政监察支队成立于1997年，属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编制13人，实有在职干部职工8人，退休9人。内设办公室、执法室、规费室及财务室。

##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一、全力抓好水事违法案件防查工作。
- 二、督促指导加大打击非法采砂力度。
- 三、全力推进鄂东南联合执法行动。
- 四、全面做好规费征收工作。

五、扎实做好县级指导及案评工作。

六、积极开展法规宣传及信息报送。

七、完成市水利和湖泊局交办的其它工作。

##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咸宁市水政监察支队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7.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2.3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8.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4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66.4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9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19.71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201.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5.5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3.35
				61	
	<b>总计</b>	225.24	<b>总计</b>	62	225.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咸宁市水政监察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9.71	217.38	0.00	0.00	0.00	0.00	2.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3	13.01	0.00	0.00	0.00	0.00	1.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01	13.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0	10.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1	2.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	0.00	0.00	0.00	0.00	0.00	1.32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	0.00	0.00	0.00	0.00	0.00	1.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5	6.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5	6.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0	5.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5	1.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85.69	184.69	0.00	0.00	0.00	0.00	1.00
21303	水利	185.69	184.69	0.00	0.00	0.00	0.00	1.00
2130301	行政运行	75.91	74.91	0.00	0.00	0.00	0.00	1.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09.78	109.7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4	13.2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4	13.2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8	10.8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36	2.3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咸宁市水政监察支队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b>201.89</b>	<b>187.49</b>	<b>14.39</b>	<b>0.00</b>	<b>0.00</b>	<b>0.00</b>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5	18.0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73	16.7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2	14.1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1	2.61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	1.32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	1.3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5	6.4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5	6.4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0	5.2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5	1.25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66.48	152.09	14.39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66.48	152.09	14.39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74.13	73.13	1.00	0.00	0.00	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92.35	78.95	13.39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0	10.9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0	10.9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2	10.72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0.18	0.1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咸宁市水政监察支队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7.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73	16.7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45	6.4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65.48	165.48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90	10.9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27	217.38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99.56	199.56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5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3.35	23.35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5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222.92	<b>总计</b>	64	222.92	222.9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咸宁市水政监察支队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b>199.56</b>	<b>186.17</b>	<b>13.39</b>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3	16.7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73	16.7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2	14.1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1	2.6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5	6.4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5	6.4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0	5.2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5	1.25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65.48	152.09	13.39
21303	水利	165.48	152.09	13.39
2130301	行政运行	73.13	73.13	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92.35	78.95	13.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0	10.9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0	10.9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2	10.72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0.18	0.1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1.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8.06	30201	办公费	0.4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4.47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0.4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7.75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76	30206	电费	0.7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1	30207	邮电费	0.8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9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5	30209	物业管理费	0.9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79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0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1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4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8		
人员经费合计		172.25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咸宁市水政监察支队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30	0.00	0.00	0.00	0.00	0.30	0.34	0.00	0.00	0.00	0.00	0.34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咸宁市水政监察支队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咸宁市水政监察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部门决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部门决算收入 225.2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7.38 万元，占决算收入的 97%；上年结余（转）5.53 万元，占决算收入的 2%。

部门决算支出 201.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7.49 万元，占总支出的 93%；项目支出 14.39 万元，占总支出的 7%。按支出功能分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5 万元，占总支出的 9%；卫生健康支出 6.45 万元，占总支出的 3%；农林水支出 166.48 万元，占总支出的 82%；住房保障支出 10.90 万元，占总支出的 5%。

#### （二）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217.38 万元，与 2019 年 191.68 万元相比，增加 25.7 万元，增加 13%；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99.56 万元，与 2019 年 189.14 万元相比，增加 10.42 万元，增

加 5%。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

### （三）机关运行执行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4.13 万元，其中：在职和退休人员五项奖励性补贴 67.42 万元，津贴 0.99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3.64 万元，住房公积金 0.29 万元，其他 1.79 万元。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较 2019 年增加 18.1995 万元，主要是五项奖励性补贴增加。

### （四）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5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 0.34 万元，其中：出国出境人次为 0，未产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数和保有量为 0，未产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支出 0.34 万元，共接待 6 批次、42 人，较 2019 年减少 0.01 万元。主要用于与接受上级或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费支出，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格按照接待标准执行。

###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固定资产总值为 46.74 万元，主要是单位购买的办公设备：

电脑、打印机、复印机、执法设备、家具等。我单位车辆保有量为 0；无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 （七）2020 年度预算绩效执行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2 个，使用资金 13.39 万元，分别是：一、河道采砂管理项目 8.54 元万，二、水政执法办案项目 4.85 万元，低于 50 万元。根据咸财绩函【2021】16 号文件精神，不在绩效自评范围内。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决算表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 （十）扶贫资金安排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扶贫资金安排。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补助）收入：指省级财政预算安排且当年拨付的资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管理事务、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企业改革补助、就业补助、抚恤、退役安置、社会福利、残疾人事务、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其他城镇社会救济、农村社会救济等。



3.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4. 医疗卫生：反映医疗卫生方面的支出。具体包括医疗卫生管理事务支出、公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公共卫生、医疗保障、中医药、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等。

5. 节能环保：反映政府节能环保支出。

6. 农林水事务：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

7.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交通费、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

8.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交通费、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

9.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 “三公经费”：指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用以及公务接待费用之和。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内容主要包括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用内容主要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

咸宁市水政监察支队

2021年9月20日